2018年度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8张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及各工作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担负着深入贯彻依法治国方略，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自治区人大及常委会依法履行国家权利机关职能，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设立8个专门委员会、8个工作委员会和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各部门的主要职责有：

1、法制工作委员会职责：

负责编制和起草常委会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草案，了解规划和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情况变化提出调整意见；受主任会议委托，组织并参与综合性法规草案的论证、起草工作；负责对常委会审议的法规草案开展多种形式的立法调研。运用立法听证会、论证会、座谈会、公开征求意见或书面征求意见等形式，广泛征求人大代表、州、市人大常委会、地区人大工委以及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并汇总整理，会同有关工作委员会，根据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各代表团或者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审议意见和各方面提出的意见，对法规草案进行修改，提出草案修改稿和审议结果的报告，提请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统一审议；

2、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要职责：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既是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部门机构，又是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办事机构，主要工作职责是：

依照常委会年度立法计划，做好与本委员会有关的立法工作。组织、督促、参与有关财政经济方面法规草案的起草、修改和征求意见工作，并对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法规草案提出审查意见；对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交付的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审议的有关财政经济方面的议案和报告，提出审查意见，草拟审议结果的报告；提出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议题建议。组织对有关工作进行视察或者专题调查研究，提出视察或者专项调查研究报告，并对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对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及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进行审查，草拟审查报告；审查自治区计划、预算、决算草案和计划、预算调整方案及报告，草拟审查报告。对自治区经济运行情况进行分析，提出分析报告；提出常委会有关财政经济方面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建议。根据常委会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制定执法检查方案，并具体组织实施，提出执法检查报告；组织对自治区人民政府经济部门的重点工作进行视察或者专题调查研究，提出视察或者专题调查研究报告等。

3、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主要工作职责是：

依照常委会年度立法计划，做好与本委员会有关的地方立法工作。组织、督促、参与有关内务司法方面的法规草案的起草、修改和征求意见工作，并对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法规草案提出审查意见；提出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议题的建议。组织对有关工作进行视察或者专题调查研究，提出报告，并对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提出常委会有关内务司法方面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建议。根据常委会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制定有关执法检查方案，并具体组织实施，提出执法检查报告；对“一府两院”研究处理常委会审议的有关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报告提出的审议意见和常委会作出的有关决议、决定执行情况，组织跟踪检查，并对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或者执行决议情况的报告提出审查意见；负责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委员会交付的有关法律草案征求意见的工作；负责联系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包括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属公安厅、国家安全厅、司法厅、监察厅、民政厅、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以及自治区总工会、妇联、团委、残联等机关和部门；加强同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的沟通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或常委会有关委员会的交流。

4、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是：

依照常委会年度立法计划，做好与本委员会有关的地方立法工作。组织、督促和参与有关农业与农村方面的法规草案的起草、修改和征求意见工作，并对拟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法规草案初审调研论证提出审查意见；提出常委会有关农业与农村方面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建议。根据常委会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制定有关执法检查方案，并具体组织实施，提出执法检查报告等。

5、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是：

依照常委会年度立法计划，做好与本委员会有关的地方立法工作。组织、督促、参与有关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方面的法规草案的起草、修改和征求意见工作，并对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法规草案提出审查意见；提出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议题的建议。组织对有关工作进行视察或者专题调查研究，提出报告，并对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提出常委会有关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方面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建议。根据常委会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制定有关执法检查方案，并具体组织实施，提出执法检查报告；负责联系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属教育厅、科技厅、文化厅、卫生厅、人口与计划生育委员会、广播电影电视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新闻出版局、地震局、档案局、民族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体育局、文物局、科学技术协会、知识产权局、红十字会、爱国卫生工作委员会、政府法制办等部门；加强同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的沟通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或常委会的有关委员会的交流。

6、民族宗教外事华侨工作委员会主要工作职责是：

依照常委会年度立法计划，做好与本委员会有关的地方立法工作。组织、督促、参与有关民族宗教外事侨务方面的法规草案的起草、修改和征求意见工作，并对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法规草案提出审查意见；提出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议题的建议。组织对有关工作进行视察或者专题调查研究，提出报告，并对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提出常委会有关民族宗教外事侨务方面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建议。根据常委会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制定有关执法检查方案，并具体组织实施，提出执法检查报告；配合常委会办公厅做好外国议会团组的接待工作；负责联系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属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局）、外事（侨务）办公室、旅游局、归国华侨联合会、教育厅、民族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公安厅、乌鲁木齐海关等部门；加强同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华侨委员会等有关委员会的沟通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或常委会有关委员会的交流等。

7、代表人事工作委员会主要工作职责是：

负责对自治区人大常委会、自治区人民政府、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提请常委会审议的人事任免议案的相关工作；办理常委会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辞职、补选、任免的具体工作；负责常委会对州市及县乡（镇）人大换届选举进行指导的具体工作；负责自治区人大代表、自治区选举的全国人大代表的换届选举的具体工作；办理自治区人大代表的补选、调整选举单位和自治区选举的全国人大代表的罢免、辞职、补选的具体工作；负责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和常委会会议期间的有关选举事务工作。负责做好为代表提供信息资料，保障落实代表知情知政等有关工作。

8、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主要工作职责是：

依照常委会年度立法计划，做好与本委员会有关的地方立法工作。组织、督促和参与有关环境资源保护和城乡建设方面的法规草案的起草、修改和征求意见工作，并对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法规草案提出审查意见。

提出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环境资源保护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专项工作报告议题的建议。组织对有关工作进行视察或者专题调查研究，提出报告，并对有关专项工作报告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

提出常委会有关环境资源保护和城乡建设方面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建议。根据常委会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制定有关执法检查方案，并具体组织实施，提出执法检查报告。

9、办公厅工作职责：

办公厅是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处理日常事务的综合性办事机构，在常委会分管机关工作的副主任和秘书长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当好常委会领导的参谋助手，发挥办事机构的组织、管理职能，为常委会和人大代表依法履行职责提供服务。办公厅下设调查研究室、信访局，秘书处、人事处、会务接待处、新闻处、翻译处、老干部工作处、保卫处、行政处、机关服务中心、信息中心、新疆人民会堂管理中心、南山干休所。

10、机关服务中心。

负责机关有关设备、办公用品和生活用品的计划、购置、保管、发放和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开水供应和防暑降温工作；负责机关副食品采购及保管、食堂的管理、职工就餐等后后勤服务等；负责机关和领导干部家中电话通讯设备的安装、维修机电话通讯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后勤服务基地管理工作；负责全国人大常委会、兄弟省区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及工作人员来疆的考察学习和外宾的接待服务工作；负责机关卫生、绿化、美化和院内治理，并定期检查室内、外环境卫生工作；负责与地方街道办事处、居委会的联系，处理有关事宜；负责机关“三会”保障和接待服务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1、新疆人大杂志社工作职责：

《新疆人大》杂志是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管主办的新闻性月刊，面向全国公开发行。负责编辑、出版、发行《新疆人大》维吾尔、汉、哈萨克三种文版的刊物，主要任务是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民主法制建设、宣传人大代表事迹、宣传人大工作，为推进全区人大工作发挥舆论引导作用。主要职责：负责《新疆人大》杂志的组稿、采写稿件等工作，保质保量地按时编辑、出版《新疆人大》维吾尔、汉、哈萨克三种文版；负责《新疆人大》维吾尔、汉、哈萨克三种文版的征订、发行工作；负责编委会会议、杂志宣传工作座谈会的会务工作；负责《新疆人大》杂志通讯队伍建设工作；并为机关工作提供图片资料；完成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2、新疆人民会堂管理中心工作职责：

人民会堂是新疆政治、经济、文化、外事等活动的中心，是新疆各族人民代表和常委会重要议事场所，是以政治接待服务任务为中心的事业单位，接待各类会议、文艺演出、宴会、酒会、住宿等，确保全年各项政治接待任务的顺利完成。

13、人大干部培训中心、南山干休所工作职责：

负责协调组织各级人大常委会主任、秘书长、办公室和业务骨干的集中培训工作；配合各工作委员会、办公厅组织的年度培训工作、协助全国人大在疆举办的人大干部培训工作等

南山干休所是一所为领导干部和高级知识分子提供修养场所和相关服务，提供与管理接待服务，旅游度假场所等。

14、信息中心。

负责拟定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信息化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实施方案，组织信息系统总体设计与实施；负责组织和推动全区人大信息系统建设工作，拟定全区人大信息系统标准、技术规范和管理制度；负责制度自治区人大信息系统安全方案、标准规范和相关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网络运行管理和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密工作；负责“三网一库”网络系统建设的规划和指导，承担“三网一库”建设、维护和管理，逐步推进档案、信访、代表人事等办公业务软件应用，提高机关办公自动化水平；负责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电子大屏（包括室内和室外）的视频制作、播放以及维护管理；负责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各类会议、活动等的摄影摄像，以及内部和互联网的新闻报道和发布；负责机关所有的计算机等终端设备的维护，以及机关各类会议室的音响和多媒体设备的维护和使用；负责机关信息化网络技能的培训，提高干部职工对信息化的认识和实际应用能力；加强信息网络和电子政务研究，开展与党委、政府、政协以及全国人大信息中心在信息化建设方面的协调合作；承担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无增减变动情况  
（三）人员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1、人员情况：

（1） 人大机关：行政编制191人，截止2018年12月统发在职人数178人，离休9人，退休210人。

（2）机关事业：服务中心编制116人、在职人数81人，杂志社编制25人、在职人数18人，新疆人民会堂管理中心编制120人、在职人数94人，南山干休所编制13人、在职人数10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部门决算包括：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本级决算、新疆人民会堂管理中心决算、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服务中心决算、自治区南山干部休养所决算、新疆人大杂志社决算。

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  |
| 2 | 新疆人民会堂管理中心 |  |
| 3 |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服务中心 |  |
| 4 | 自治区南山干部休养所 |  |
| 5 | 新疆人大杂志社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14300.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88.14万元，增长6.62%，增加主要原因是：财政年中追加项目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支出13191.9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5.69万元，降低1.83%，减少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节约、人民会堂维修改造工程完工；结余4842.3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96.08万元，增长36.55%。增加主要原因是：将上年全国人大拨的代表活动经费从往来款转入其他收入，机关垫付骑马山附属工程款计入其他收入，增加结余，清理历年其他应付款转入其他收入，增加了结余。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4300.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266.28万元，占85.7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545.98万元，占3.82%；经营收入266.93万元，占1.87%；附属单位缴款0万元，占0%；其他收入1220.87万元，占8.54%。

收入结构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本年收入 | 收入结构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入 | | 事业收入 | | 经营收入 | | 其他 | |
| 金额 | 占本年收入% | 金额 | 占本年收入% | 金额 | 占本年收入% | 金额 | 占本年收入% |
| 办公厅(汇总) | 14300.06 | 12266.28 | 85.78% | 545.98 | 3.82% | 266.93 | 1.87% | 1220.87 | 8.54% |
| 办公厅(本级) | 10222.11 | 9023.86 | 88.28% |  |  |  |  | 1198.25 | 11.72% |
| 机关服务中心 | 1219.98 | 1176.62 | 96.45% | 42.90 | 3.52% |  |  | 0.46 | 0.03% |
| 杂志社 | 564.96 | 350.91 | 62.11% |  |  | 213.04 | 37.71% | 1.01 | 0.18% |
| 南山干休所 | 317.90 | 252.81 | 79.53% |  |  | 53.89 | 16.95% | 11.20 | 3.52% |
| 会堂 | 1975.11 | 1462.08 | 74.03% | 503.08 | 25.47% |  |  | 9.95 | 0.50% |

与预算相比情况。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10214.28万元，决算数12266.2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09%，差异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财政年中追加项目支出、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319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61.36万元，占70.20%；项目支出3654.24万元，占27.7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276.39万元，占2.1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按支出性质分类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本年支出 | 按支出性质分类 | | | | | |
| 基本支出 | 占本年支出% | 项目支出 | 占本年支出% | 经营支出 | 占本年支出% |
| 办公厅(汇总) | 13191.98 | 9261.36 | 70.20% | 3654.24 | 27.70% | 276.39 | 2.1% |
| 办公厅(本级) | 8933.04 | 5769.7 | 64.59% | 3163.34 | 35.41% |  |  |
| 机关服务中心 | 1206.51 | 1129.91 | 93.65% | 76.61 | 6.35% |  |  |
| 杂志社 | 577.13 | 231.92 | 40.19% | 120.00 | 20.79% | 225.21 | 39.02% |
| 南山干休所 | 311.82 | 137.35 | 44.05% | 123.29 | 39.54% | 51.18 | 16.41% |
| 会堂 | 2163.48 | 1992.48 | 92.1% | 171.00 | 7.9% |  |  |

按支出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本年支出 | 按支出经济分类 | | | | | | | |
| 工资福利支出 | 占本年支出% | 商品服务支出 | 占本年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占本年支出% | 基本建设支出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 占本年支出% |
| 办公厅(汇总) | 12915.6 | 7211.48 | 55.84% | 4330.75 | 33.53% | 674.72 | 5.22% | 698.65 | 5.41% |
| 办公厅(本级) | 8933.04 | 4218.13 | 47.22% | 3487.5 | 39.04% | 569.13 | 6.37% | 658.28 | 7.37% |
| 机关服务中心 | 1206.51 | 1119.51 | 92.79% | 64.85 | 5.38% | 18.66 | 1.55% | 3.48 | 0.28% |
| 杂志社 | 351.92 | 227.7 | 64.70% | 124.22 | 35.3% |  |  |  |  |
| 南山干休所 | 260.65 | 121.11 | 46.47% | 130.44 | 50.04% | 8.18 | 3.14% | 0.92 | 0.35% |
| 会堂 | 2163.48 | 1525.03 | 70.49% | 523.73 | 24.21% | 78.75 | 3.64% | 35.97 | 1.66% |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

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0629.04万元，决算数13191.9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4.11%，差异主要原因是财政年中追加项目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厉行节俭节约、人民会堂维修改造工程完工。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2266.2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84.32万元，降低3.04%。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支出11993.5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58.34万元，降低5.95%。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民会堂维修改造项目工程完工。其中：基本支出9261.36万元，项目支出3654.24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2853.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2.73万元，增长10.57%。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将上年全国人大拨的代表活动经费从往来款转入其他收入，机关垫付骑马山附属工程款计入其他收入，增加结余，清理历年其他应付款转入其他收入，增加了结余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财政拨款收入 | 财政拨款支出 | | | | |
| 总计 | 基本支出 | | 项目支出 | |
| 人员经费 | 日常公用经费 | 基本建设类 | 行政事业类 |
| 办公厅（汇总） | 12266.28 | 12915.6 | 7369.63 | 1891.73 | 674.76 | 2979.48 |
| 办公厅（本级） | 9023.86 | 8933.04 | 4347.3 | 1422.41 | 658.28 | 2505.07 |
| 服务中心 | 1176.62 | 1206.51 | 1061.57 | 68.33 |  | 76.61 |
| 杂志社 | 350.91 | 351.92 | 227.7 | 4.22 |  | 120.00 |
| 会堂 | 1462.08 | 2163.08 | 1603.78 | 388.7 | 15.56 | 155.44 |
| 南山干休所 | 252.81 | 260.65 | 129.29 | 8.07 | 0.92 | 122.37 |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10214.28万元，决算数12266.2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09%，差异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项目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214.28万元，决算数11993.5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7.42%，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财政年中追加项目支出、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266.2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84.32万元，降低3.04%。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993.5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58.34万元，降低5.95%。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民会堂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完工。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2010101 （行政运行）支出4810.08万元，20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927.34万元，2010103（机关服务）支出1238.17万元，2010104（人大会议）支出1150.00万元，2010105（人大立法）支出80.00万元，2010106（人大监督）支出264.11万元，2010108（代表工作）支出110.00万元，2010150（事业运行）支出1090.64万元，2010199（其他人大事务支出）支出565.28万元， 2070408（出版发行）支出316.01万元，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6.65万元，2080504（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470.15万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672.58万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99.15万元，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支出87.70万元,2111001（能源节约利用）支出19.50万元，2299901（其他支出）支出86.20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6,738.6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037.9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74.09万元，基本建设支出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542.84万元，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0万元，债务利息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0214.28万元，决算数12266.2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09%，差异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0214.28万元，决算数11993.5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7.42%，差异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财政年中追加项目支出、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行政运行支出0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0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差异主要原因无。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4842.3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96.08万元，增长36.55%。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2853.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2.73万元，增长10.57%。

各单位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各单位结转结余情况 | | | |
| 2017年年末结转结余 | 2018年年末结转结余 | 增减金额 | 增减% |
| 办公厅(汇总) | 3,546.22 | 4842.30 | 1296.08 | 36.55% |
| 办公厅(本级) | 3,448.74 | 4737.80 | 1289.06 | 37.38% |
| 机关服务中心 |  | 27.64 | 27.64 |  |
| 杂志社 |  | -12.17 | -12.17 |  |
| 南山干休所 | 97.49 | 89.02 | -8.47 | -8.69% |
| 会堂 |  |  |  |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684.22万元，比上年增加38.12万元，增长5.90%，增加原因是有三人出国参加会议、考察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相关通知要求4位省级领导更换车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69万元，占0.25%，比上年减少1.94万元，降低53.44%，减少原因是由于因公出国出境次数及人员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71.13万元，占98.09%，比上年增加46.27万元，增长7.40%，增加原因是根据相关通知要求4位省级领导更换车辆；公务接待费支出11.39万元，占1.66%，比上年减少6.22万元，降低35.32%，减少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69万元。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有一人参加中俄哈蒙第15次协调会、有两人出国考察。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71.1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178.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92.6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及维修维护。2018年，单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4辆，保有量为108辆。

公务接待费11.39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39万元，主要是全国人大、各省市人大来我区考察调研产生的接待费等。2018年国内公务接待43批次，323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570.00万元，决算数684.2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04%，差异主要原因是年中。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7万元，决算数1.6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75.86%，差异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出境次数及人员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178.5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差异主要原因是机关三辆大客车已强制报废，用自有资金购买三辆大客车以满足代表培训视察等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498万元，决算数492.6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8%，差异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公车维修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数65万元，决算数11.3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2.48%，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事项，不超标准接待。

“三公”经费预、决算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三公”经费预、决算对比 | | | |
| 预算数 | 决算数 | 增减金额 | 增减% |
| 570 | 684.22 | 114.22 | 20.04% |

“三公经费”与上年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三公经费”与上年对比 | | | |
| 2017年决算金额 | 2018年决算金额 | 增减金额 | 增减% |
| 646.10 | 684.22 | 38.12 | 5.90% |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自治区人大（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92.26万元，比上年增加564.83万元，增长68.26%，主要原因是支持访惠聚民族团结一家亲，工作经费增加，脱贫攻坚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增加。

自治区人大机关服务中心、新疆人大杂志社、新疆人民会堂管理中心、南山干部休养所四家所属（事业单位）日常公用经费469.32万元，比上年增加99.52万元，增长26.91%，主要原因是将经营支出调整至日常公用经费、会议要求标准提高、准备会议用品增加。

六、政府采购情况

自治区人大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98.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2.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13.1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2.77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08辆，价值3729.84万元，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27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36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辆、其他用车4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办公厅及所属事业单位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自评情况：充分认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大意义，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化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对推进供给侧改革，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带头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自治区实施办法和“十改进、十不准”要求，严格执行财政政策，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压缩一般性支出，保障重点支出，勤俭节约，严格落实会议审批制度，控制会议规模，对一些没有实质内容、不解决实际问题的会议一律取消，按照《预算法》的规定，认真编制部门预决算，注重预算执行环节，及时将部门预决算情况在人大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高度重视巡视巡察问题和审计提出问题的整改落实，认真执行《政府采购法》，对重大问题、重要工作坚持集体研究决定。严格执行主要领导不直接分管人事、财务、工程建设和采购的规定，对“三重一大”的经济事项，采取集体研究、民主决策。

**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预算项目，明确到具体责任人，确保每一笔资金花的安全，用的高效，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强化预算绩效责任约束，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力度，完善绩效评价制度。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管理，严格资金支付业务的审批控制，及时制止不符合预算目标的经济行为，确保各项预算项目的业务活动都在授权的范围内运行,完善相关制度，强化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和监督。

人大机关行政运行、省级领导、秘书长秘书、电视专题、法律法规翻译新闻发布会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大机关行政运行、省级领导、秘书长秘书、电视专题、法律法规翻译新闻发布会等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00万元，执行数为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为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推进依法治疆进程、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提供了强力依托；二是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常委会宣传工作、人大机关行政运行、人大机关省级领导视察监察活动、翻译及审定各项法律法规、人大机关日常办公及维护、人大机关信息化建设工作、临时工工资、离退休老干部活动提供了经费保障，效果显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常委会委员考察、调研经费、各工作委员会业务、天山环保世纪行、信访督办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常委会委员考察、调研经费、各工作委员会业务、天山环保世纪行、信访督办等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5.60万元，执行数为265.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组织委员对财政经济、科教文化、环境保护、民族宗教、农业等各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各部门的执法情况进行视察、调查和评议；二是参与自治区政治、法律、经济、农业、文化、教育、环境、民族宗教等重大事项的调研意见和建议及督办工作，真正履行各工作委员会立法、监督职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人大代表活动视察经费、人大干部和法制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大代表活动视察经费、人大干部和法制培训项目自评得分8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3万元，执行数为1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保障代表的知情权，为代表知情知政提供信息；二是加强代表在大会闭会期间的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房屋出租出借成本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房屋出租出借成本性支出**项目自评得分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保证房屋出租出借的正常运行；二是房屋出租收入全部上缴国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自治区十三届人大代表一次会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治区十三届人大代表一次会议**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执行数为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保障了自治区十三届人大代表一次会议的顺利进行；二是**深入贯彻依法治国方略，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常委会、《人大公报》全国人大记者、卫星传送费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常委会、《人大公报》全国人大记者、卫星传送费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的方针政策，项目建设符合自治区相关规定；二是项目开展均通过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相关会议讨论研究决定，并组织开展项目的调查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立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立法经费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进一步推动地方立法工作与时代同步伐、与改革同频、与实践同发展；二是不断加强和改进我区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地方立法工作，不断提高地方立法能力和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人大机关服务中心运行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立法经费项目**自评得分8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提供及时、可靠的后勤保障服务；二是较好履行工作职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新疆人大》办刊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新疆人大》办刊经费、人大杂志文化体育和其他新闻出版支出**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3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创新人大宣传工作方式方法，全力以赴提高办刊质量和水平；二是不断扩大杂志的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为法治新疆建设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五大班子会议补助费、大型设备维修费、事业单位发展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五大班子会议补助费、大型设备维修费**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1万元，执行数为1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弥补会堂日常会议用品的购置、水、电、暖和各种设备设施的维修等支出；二是保障了五大班子会议的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自治区退休老干部疗养费用、疗养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治区退休老干部疗养费用、疗养专项业务经费、南山收入**项目**自评得分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5万元，执行数为1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为退休老干部提供休养服务，丰富了退休老干部的文化生活；二是体现了党对退休干部的关心和关爱，整体效益明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相关制度；二是需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绩效评价工作推进力度，将绩效评价纳入财务常态工作来抓；二是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201（类）01（款）01（项）：指行政运行（人大事务）。201（类）01（款）02（项）：指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大事务）。201（类）01（款）03（项）：指机关服务（人大事务）。201（类）01（款）04（项）：指人大会议。201（类）01（款）05（项）：指人大立法。201（类）01（款）06（项）：指人大监督。201（类）01（款）08（项）：指代表工作。201（类）01（款）50（项）：指事业运行（人大事务）。201（类）01（款）99（项）：指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07（类）04（款）08（项）：指出版发行。

208（类）05（款）02（项）：指事业单位离退休。208（类）05（款）04（项）：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类）05（款）99（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费8张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2019年8月20日